

内地与港澳特区出入境管理部门“1+2”联系协作机制会议召开

本报讯 记者张晨 10月28日,内地与港澳特区出入境管理部门“1+2”联系协作机制会议在重庆召开。中国出入境管理局与港澳特区出入境管理部门负责人率团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议认为,“1+2”机制是内地与港澳特区出入境管理部门联系协作的重要平台,必须不断丰富机制内涵外延,提升交流合作层次水平。要持续深化联系协作,固化定期会议机制,畅通日常联系沟通渠道,通过更加紧密的合作实现共同发展进步。要围绕出入境证件签发、口岸通关、科技赋能等重点内容,深化互学互鉴,经验共享,更好更快转化联系协作成果。

会议指出,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准确把握“十五五”时期国家事业发展所处的历史方位,围绕经济社会发展提出“六个坚持”,作出十二项重要部署,特别是强调要促进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内地与港澳特区出入境管理部门要认真学习贯彻全会精神,不断提升出入境管理服务制度型开放水平,围绕粤港澳重大合作平台建设,及时研究出台更多精准支持保障措施,以“一国两制”出入境管理新实践,服务促进港澳更好融入国家发展大局,要进一步完善支持港澳打造国际高端人才集

聚高地的制度机制,研究扩大往来港澳人才签证政策实施范围,助力经济社会发展和粤港澳大湾区高水平人才高地建设,要持续创新优化往来港澳出入境政策措施,用心用情用力解决三地民众关心的急难愁盼问题,实现办证更方便、通关更顺畅、居留更舒心。

会议强调,第十五届全国运动会将在粤港澳三地举办,既是“一国两制”实践在体育领域的创新探索,也是推动三地要素便利流动、深化交融发展的重要载体。为全运会营造安全有序的出入境环境是内地与港澳特区出入境管理部门的共同任务,要充分利用好联合保障重大活动的实战经验,进一步提升出入境管理服务水平,为参赛运动员、赛事工作人员、观赛人员提供高质量办证和通关服务,确保全运会期间出入境秩序安全有序。

据介绍,内地与港澳特区出入境管理部门“1+2”联系协作机制于2019年由中国出入境管理局牵头建立,成员单位包括香港入境事务处、澳门治安警察局和身份证明局。在机制引领下,内地与港澳特区出入境管理部门同心合力,携手奋进,构建起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联系协作格局。

□ 本报记者 马利民
□ 本报通讯员 张文军

四川苍溪法治赋能基层治理

近年来,四川省广元市苍溪县司法局立足县域,聚焦主责主业,紧扣基层依法治理、矛盾纠纷化解等关键环节,以服务大局、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为首任,持续提升平安建设满意度。苍溪以“六无”平安社区创建为目标,在陵江镇武当社区创新基层治理机制,推动党员、网格员信息、治安巡逻员、片区警员多元力量下沉,织密社区安全网格,掌握“第一手”社情民意,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在云峰镇云台村,建立村民议事、矛盾调解、红白理事等协会,常态化宣传政策、调解纠纷,倡导新风。持续巩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成果,把普法教育融入基层治理,打造自治、法治、德治“三治融合”的乡村治理体系。

苍溪县司法局联合县人民法院在陵江法庭挂牌成立“全县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开设“模拟法庭”“巡回审判”,组织未成年罪犯案件庭审观摩活动,青少年“沉浸式”体验法治的力量。

今年以来,苍溪县司法局开展矛盾纠纷“大起底大排查大化解”专项活动和“政法单位力量下沉推动基层矛盾纠纷化解”专项行动,受理调处矛盾纠纷1233件,成功调解1210件,调解成功率98%。苍溪县司法局将分类管理与因人施“矫”相结合,全力做好教育监管,将帮扶、矫治、疏导融入教育转化中,关注特殊群体工作生活,为他们安心改造和顺利融入社会创造良好条件。同时,该县还借助民盟人才优势,组建“黄丝带帮教”志愿服务队,完善政府、家庭、社会“三位一体”关怀帮扶体系,多措并举关怀、帮扶、教育和回归,帮助他们早日重返社会。

在社区矫正法实施五周年之际,苍溪县司法局举办“我的矫正故事”主题演讲比赛,15名基层司法所所长讲述五年来社区矫正工作的历程与成果,也让社会各界更加了解和支持社区矫正工作。

苍溪县司法局始终坚持监督管理与教育帮扶相结合,重新犯罪率持续保持低位,累计办理社会调查评估案件34件,评估意见采纳率100%。以“线上+线下”“集中+个别”“心理疏导+警示教育”等方式开展集中教育132场次,受教社区矫正对象253人,个别教育209人次,教育矫正质效不断提高。

“下一步,我们将围绕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为目标,践行司法为民理念,夯实基层治理根基,精准化解矛盾纠纷,为平安和谐善治的苍溪贡献司法行政力量。”苍溪县司法局党委书记、局长王述群表示。

泰州医药高新区检察院开展食药安全专项监督

今年以来,江苏泰州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检察院深入开展“食药安全益路行”公益诉讼专项监督活动,全力筑牢食品药品安全“防护网”,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一是成立食品药品快速检测实验室,联合食品药品检验机构建立“全流程”技术支持机制,为30余件案件提供关键

谢冬



近日,国网屯市供电公司共产党员服务队深入居民家中,对电采暖设备使用的开关、漏电保护器等进行全面检查,及时消除用电安全隐患。图为服务队队员向电采暖用户讲解用电急救知识。

陈治国 摄

聆听本溪40载法治路的铿锵足音

走进全国普法依法治市发源地史料展示馆

□ 本报记者 韩宇

20世纪80年代初,辽宁省本溪市率先在公民中开展普法教育,被称为“全国普法发源地”。40多年来,本溪市的普法依法治市工作不忘初心、砥砺前行。

今年是全民普法40周年,也是“八五”普法规划收官之年,《法治日报》记者近日走进位于本溪市的“全国普法依法治市发源地史料展示馆”,探访全国普法依法治市的历史根脉。

步入展示馆,由司法部原部长邹瑜于2022年为本溪普法工作所书写的“新中国普法从这里走来”牌匾映入眼帘。

普法教育

展示馆第一单元“普法教育”,从一次社会调查的故事展开。

20世纪80年代初,本溪市的社会治安形势十分严峻。为此,本溪市司法局成立由原法制宣传教育处处长孙彦芳组成的工作专班,进行了一次大规模社会调查,得出了“公民法律知识缺乏,法制意识淡薄”是社会治安问题产生的重要原因的结论。

1981年,本溪市委作出在全市公民中开展“八法一条例”(八法:宪法、刑法、刑事诉讼法、婚姻法、继承法、合同法等;一条例:治安管理处罚条例)宣传教育的决定。从此,全市各类法制宣传教育活动广泛开展起来。

展示墙上,一张张机关、企业、农村开展活动掠影引人注目。一张照片展示了本溪市开展法制漫画宣传板巡展活动的场景,不少

市民驻足观看。

1984年春,时任司法部副部长邹瑜对本溪普法工作高度重视,三次赴本溪市开展实地调研。1984年6月,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在本溪召开全国法制宣传现场经验交流会。

展示馆中一张1984年6月6日的《本溪日报》,在头版头条重磅报道了此次会议情况。

1985年11月5日,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向全体公民基本普及法律常识的五年规划》。同年11月22日,六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在公民中基本普及法律常识的决议》。1986年初,规模宏大的全民普法工作拉开序幕。

由此,本溪市有了“全国普法发源地”的美誉。

依法治市

第二单元“依法治市”,展示了本溪推动依法治市工作情况。

本溪的普法教育经过5年多的探索与实践,一些县(区)、单位和部门开始自发地由学法向用法转变,并相继开展了依法治理活动。1986年5月,本溪市委办公厅转发了市人大常委会《关于依法治市决议》的通知。

1986年8月,全国法律记者协会组织新华社、人民日报社等17家新闻单位记者就本溪依法治市工作进行采访,并形成了《观念上正在进行的一场变革》专题报告。

这项专题报告的影印件,如今就张贴在展示馆。

1986年11月,辽宁省学用法用依法治市

现场会议在本溪召开;1987年4月15日至17日,原冶金部、司法部在本溪召开全国冶金企业学法用法、依法治厂现场经验交流会议;1999年12月14日,辽宁省基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经验交流会议在本溪召开。

法治创建

第三单元“法治创建”,介绍了本溪推进法治城市创建工作情况。

1999年3月,宪法修正案首次将“依法治国”写入宪法。2000年3月,本溪市委召开本溪市依法治市工作会议,全面部署法治城市创建工作。

2000年,本溪市委出台《本溪市深化法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城市工作纲要》。该纲要的出台,使本溪市法治城市创建工作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

2002年,桓仁满族自治县率先提出了“转变执法观念、前移政法职能”工作思路,选派政法干警进村(社区)、学校、机关、企业挂职法治副书记、副校长,行政副职等相应职务,帮助被挂职单位开展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创建法治文明村(社区)、进学校、进机关、进企业。“四进、四挂、四建”,为2006年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全国普法办提出的“法律六进”提供了实践经验。

展示板上,桓仁县“四进、四挂、四建”工作启动会议,以及活动史料展现了当年相关工作开展情况。

全面推进

第四单元“全面推进”,讲述了法治本溪

建设的创新举措。

党的十八大以来,法治本溪建设工作不断创新并取得丰硕成果。

宪法宣誓、庭审观摩、法润山城线上演出、公共法律服务直通车等法治宣传活动异彩纷呈;遍布在基层的法治广场、雕塑、长廊、屏幕、书屋等普法宣传阵地层出不穷;宪法广场、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枫帆民生服务中心,12348公共法律服务传呼台等普法教育及法治服务载体创新开办;从传统媒体的专题宣传,到新媒体的创新报道,再到普法志愿服务队的专业普法、全民参与,让“本溪普法”的品牌更贴近群众、贴近生活,贴近实际。

在法治宣传活动异彩纷呈的照片展示墙上,庭审现场在国徽的映衬下格外肃穆,政府机关工作人员在旁听席上认真观摩;公共法律服务直通车开到百姓家门口;面对面解答群众法律问题;学生们围坐在操场上,仔细聆听法治副校长的“沉浸式”普法……

2022年至2024年,本溪满族自治县作为全国八家“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试点县区之一,先行先试开展法治素养提升行动。试点工作结束后,本溪市委法治建设委员会在辽宁全省率先全面启动“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针对机关、农村、社区、学校、企业、驻溪部队、网络七个群体,推动各群体公民法治素养全面提升。

展示馆内的荣誉墙上,一共挂着4块“全国法治宣传教育先进城市”的荣誉牌匾,时间跨度为1996年到2015年,这让本溪市成为辽宁省唯一四次蝉联此项殊荣的城市。

□ 本报记者 李光明
□ 本报通讯员 邓妍 吴彬

铜陵公安“三清”机制提升执法公信力

警情日清零 立案月清底 积案季清仓

“从接警到抓获嫌疑人,再到案件办结,不到24小时,效率真高!”近日,安徽省铜陵市居民王先生因电瓶车被盜报警后,公安机关迅速破获案件。

这一高效处置的背后,正是铜陵市公安局创新推行“警情日清零、立案月清底、积案季清仓”的“三清”工作机制的生动实践。

今年以来,铜陵市公安局以深化执法规范化建设为主线,聚焦警情处置、案件办理、积案攻坚三大关键环节,构建全流程闭环管理,全要素精准管控的“三清”工作机制,有效破解警情超期反馈、立案不及时、积案久拖未结等执法难点痛点问题,切实保护了群众切身利益,有效提升了公安机关的执法公信力。

针对警情处置环节,铜陵公安以“接警即受、受警即办、事不过夜”为原则,依托110接处警系统与执法办案系统数据互通,实现警情分流、处置、反馈全流程线上流转,通过智能监测,动态跟踪,确保警情处置“零时差”;建立“一警情一档案”电子台账,详细记录接处、反馈、回访等环节,形成可视化进度图表;各执法办案单位通过落实“日评议+执法风险评估”机制,既提升办理质量,又预判潜在风险,实现警情“日清零”全闭环。同时,通过表彰高效处置案例,开展负面案例警示教育,营造“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

在立案和案件办理环节,铜陵市公安局以“有案必立、立而必查”为目标,织密责任网、监控网、协作网“三张网”,全市各警种制定“全量订案”机制,定期调度案件发案、破案情况,严把立案流程;依托“一体化”平台实现涉案财物、人员信息、证据材料全流程电子化管理,条线警种每月多维度分析立案数据,法制部门定期调度,构建智能预警体系;建立“侦查+法制”多警种协作机制,在案件定性、证据收集等方面实现资源共享,形成办案合力。

针对积案攻坚,铜陵市公安局成立“领导包案+专班攻坚”工作组,实行“一案一策、挂图作战”。对未及时办结的案件全面梳理,建立案件性质、证据缺口、责任单位“三本台账”;邀请法院、检察院和高校专家参与疑难案件研讨,破解法律适用、证据固定难题;对在逃人员实施精准研判,跨区域协作,推动案件突破。每季度开展已清仓案件质量复查,重点核查程序合法性与群众满意度,并召开经验交流会提炼可复制方法,形成长效机制。

数据显示,今年以来,铜陵市警情24小时反馈率100%,警情超期未反馈动态清零;刑事案件发案率同比下降25%,破案率同比上升14%,执法公信力与群众满意度显著提升。

傅吉 王祺昌

关注·法护“夕阳红”



10月28日,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陆川县公安局组织民警走进县老年大学,开展“重阳敬老 反诈护老”主题宣传活动,图为民警向老年大学学员宣讲反诈知识。

本报记者 吴良艺 本报通讯员 阮琰珍 摄

个案破题 体系筑基 全域覆盖

新疆法律援助促“老有所护”

□ 本报记者 潘从武
□ 本报通讯员 张 蕾 樊琴

近年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司法行政部门以法律援助守护“银发族”权益,通过“个案破题、体系筑基、全域覆盖”的路径,治观念和法律素养。医师团队为村民提供血压测量、健康问诊等服务,针对高血压、白内障、类风湿性关节炎等老年人高发疾病,耐心讲解病因、用药及日常调理方法,为居民送上“健康锦囊”。

喀什市72岁的热某对此深有感触。多年前,她丈夫被害,犯罪嫌疑人于今年年初

高效服务离不开制度支撑。针对老人“行动不便、不懂流程、经济困难”的特点,新疆构建“全链条适老服务体系”,以“绿色通道+代办机制”让老人“少跑腿、不费心”。

杭州供电“上门问诊”优服务解难题

近日,国网杭州供电公司专业团队走进某服饰公司,开展“上门问诊”活动。团队成员对企业的配电柜、供电线路等进行全面检查,提出“错峰用电、降低能耗”的优化建议。今年以来,杭州供电公司以“增强合规意识、优化供电服务、解决用电难题”为目标,常态化开展“上门问诊”活动,建立定期走访、专项合规检查、需求响应等多项工作机制,为企业“量身定制”合规供电方案,助力用电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截至目前,已为数十家企业提供“上门问诊”服务,督促整改用电不合规问题20余处。

钱雨雷

三门峡供电排查输电线路安全隐患

连日来,河南省三门峡市气温骤降,用电负荷随之攀升。国网三门峡供电公司组织开展输电线路安全隐患排查活动,全力保障电力可靠供应。该公司输电运检人员采用“人工+无人机”协同巡检模式,对输电线路的杆塔、拉线、接地装置等进行重点检查。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实行“一患一档”管理,为电网设备建立“健康档案”,排查间隙,输电运检人员通过发放宣传手册、悬挂安全警示牌、张贴宣传标语等多种方式,开展安全用电宣传用电,使“科学用电、节约用电”理念更加深入人心。

陈葆杰

明光供电筑牢高层住宅小区用电“安全网”

近日,国网明光市供电公司对照辖区高层住宅小区的电缆井、配电房等用电设施开展全面排查,及时发现并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全力筑牢高层住宅小区用电“安全网”。该公司联合各小区物业服务企业,对各楼层电缆井内是否堆放杂物、电缆是否损坏或老化等进行重点检查。针对检查中发现的电线私拉乱接、电动自行车“飞线充电”等问题,结合火灾事故典型案例,讲解安全用电知识,引导居民使用充电桩充电。截至目前,明光市供电公司已排查32个高层住宅小区,发现并督促整改安全隐患60余处。

傅吉 王祺昌